

最新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模板18篇)

在年会策划中，我们可以通过创意和创新来提升参与者的体验。接下来是一些项目策划书的模板和示例，供大家参考和学习。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一

清明节将至，我市气温开始回升，上坟扫墓人员骤增，为严防森林火灾的发生，确保我市森林资源的安全，特通知如下：

防火责任要落实。确保将护林防火工作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头，确保对野外用火用火实施全天候不间断巡查，确保发生火情后能及时组织扑救。

各森林防火相关单位应根据各地的民俗特点，立即开展形式多样的森林防火宣传，宣传工作要全方位展开，不留死角。要利用村民聚会表演等形式，使森林防火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各相关森林防火责任单位在清明节前后几天要安排专人对重点地段、风景名胜区、公墓区进行守护，严防火源进入林区。在人口密集区、交通要道发放森林防火传单，确保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乡林业部门及乡森林防火值班队要实行24小时森林防火值班，及时准确掌握火情动态，严格按照森林防火火情火灾报告制度的各项规定，及时上报火警火灾情况，不得迟报、瞒报。

清明节期间，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安排专人实行24小时森林防火值班，及时准确掌握火情动态，严格按照森林防火值班，及时准确掌握火情动态，严格按照森林防火报告制度的各项规定，及时上报火警火灾情况，不得迟报、瞒报。各村委会及相关部门要认真落实工作，严禁脱岗、漏岗等情况发生。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二

为切实抓好我镇春节元宵期间森林防火工作，为全镇居民创造一个安定、祥和的过节氛围，现就20xx年度春节元宵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由于年内我镇出现了较长时间的雨雪天气，导致目前森林防火工作存在部分盲区，在干部和群众思想上存在着一定程度的松动。

进入春节元宵期间，全体镇、村、部门要彻底丢弃对“天老爷”的依赖，减少对“雨雪天”的预期，时刻警惕大雪久晴气象条，高度重视外出返乡人员祭祖、上坟烧纸、点烛、焚香等危险行为及学校假期放假，学生多留守在家易产生燃放烟花爆竹等野外失火行为。

各村、各单位要从讲政治、顾大局、保稳定、促发展的高度出发，充分认识做好春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切实把森林防火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思想上要高度重视，组织上要加强领导，工作上要狠抓落实。要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主要负责人要亲自过问，亲自部署，亲自督导检查各项措施的落实，集中精力，确保春节期间不发生大的森林火灾。

在春节元旦期间，森林防火要切实做到严防死守，从严落实行业管理和属地管理工作责任体系。

各村（居）、各单位一律落实值班制度，并在元月1日前以一式两份的形式将值班安排报镇森林防火办公室樊能勇处。林业工作站、林业派出所、护林防火队、供电所、移动公司、电信公司、化站等单位要严格落实单位领导带班责任制，主要领导及带班责任人要确保手机24小时开机。各村（居）要加强严格落实支书、主任轮流带班制度，不能出现同时脱岗现象，并将值班电话公示到组。自20xx年1月20日起—2月20

日止，全镇严格落实日报告制度，落实“有事报事，无事报平安”。

各村要始终保持防火高压态势，着力营造群防群治、群策群力的良好氛围。大力宣传《森林防火条例》、《江西省森林防火办法》等法律法规，充分利用村组会议、标语横幅广泛开展宣传活动，积极倡导明、环保、安全祭祀方式。做好村居公示栏、重点路段、重点林区均设置固定性标语。加快分户《禁火令》张贴工作。各自然屋场进出口还要撰写禁火标语。

同时还要加大火灾典型案例的宣传，让广大干部群众受到警示教育，进一步增强安全用火、安全避险的意识和能力。

各村要把火管理作为森林防火工作的第一要务，认真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工作检查和火险隐患大排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彻底整改，切实消除火灾隐患。

加强重点地段、重点人员管护。落实“村干部包片、组长党员包户、家长包小孩、监护人包痴呆聋哑傻”的机制，全面抓好我镇重点地段的管控。全镇重点地段如下：各村重点林区、沟、荒茅区、田埂边、公路两侧及重点芭茅地段；辖区内企业油库、炸药存放地、通讯单位基站及东岭旅游景点、公墓、坟场及宗教活动场所、各自然村社亭等重点区域。

加大监测巡查力度。对森林火灾多发地段，要实行重点防范，确保火情早发现、早处置。要严格执行野外火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违规造成火灾的，要严格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依法严处。护林员要全天候在岗值勤，密切监视火情。

各村要组织不少于1人的森林防火鸣锣员，同时发挥森林防火信息员作用，确保每日早、晚深入农户提醒2次。

强化部门行业管理制度。各单位、各部门要严格履行《20xx年度四都镇森林防火责任状》规定的内容，在人员管理上，落实

“管好自己的人”的职责，特别是离退休或休假在家的干部和家属，杜绝一切野外火。在重点防范上，要严格落实“管好自己事”，除工作站和防火办外，供电、通讯、广、移动、联通、电信等杆线、基站等重点部位必须由单位自身建造防火隔离带。

各村要进一步完善处置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全面落实各项森林防火措施。对扑火机具和装备进行全面检查，做好检修、维护、保养和储备。森林防火队员要集中管理，整装待命。确保一遇有火情，快速反应，科学处置，实现森林火灾“打早、打小、打了”。要把森林火灾扑救安全放在首位，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思想，严禁组织老、弱、病、残、幼参加扑火。要全面组织防火应急分队，各村要组织不少于20人的应急队伍，落实第一时间安全扑救措施。

实行森林火灾“有火必报、报扑同步”的要求，对迟报、瞒报、漏报火情信息的，要给予通报批评。因贻误扑火时机、造成重大损失的，要依法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林业工作站、林业派出所要及时介入火灾、火险情况调查，确保“有案必破”。各村（居）、各单位要依照土地确权登记、林权管护和坟责任主体落实责任，积极做好移风易俗工作，对春节期间上坟烧香、燃放鞭炮、点烛行为要作出重点提示，并积极协助林业工作站、林业派出所对火灾情由进行调查。各村（居）、单位不得设置障碍、不得说情。

如发生森林火灾需要支援的，要及时上报镇森林防火指挥部，由指挥部统一安排高度。救灾产生的一切费用由肇事者承担，对发生森林火灾、火险的个人，除追究经济责任外，依法从严追究法律相关法律责任。如起火原因不清的，其费用该村支付。如引发火灾人员系镇属单位管理的，费用由所在单位或个人支付，并追究相关责任人法律责任。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三

为切实加强今年清明节期间(4月1日—4月4日)的森林防火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构建绿色和谐社会，根据《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认真贯彻市森林防火工作的要求，进一步落实森林防火行政领导负责制，以宣传为先导，以深化落实责任为重点，实行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良好的森林防火氛围，全面提高群众的森林防火意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部署，建立起“领导重视，政府负责，群众广泛参与，全社会积极支持”的森林防火工作新机制。提倡文明祭祖，禁止明火上坟，确保清明节期间无重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

森林火灾的预防与扑救，按照行政区域管辖，由村委会负责，镇政府协助。各村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把责任落实到山头地块，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精心组织，重点布控，真正把各项预防和扑救措施落到实处。村与村交界处发生森林火灾，毗邻村均要组织力量扑救，做到村村联防。

- 1、各村要按照“预防为主、积极消灭、消防结合、强化管理、落实责任、依法治火”的方针，克服麻痹松劲思想，认真落实“攻难点、找薄弱、消隐患”的措施，进一步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

- 2、切实加强领导，精心部署，把防火工作落实到人。防火工作由各村负总责，要落实防火地段；在本村山林重要地段、路口要落实巡查人员，要有村干部带队，把每个地段名称、巡查人员名单、村干部带班人名单，及时上报镇党政办、林业站。

- 3、各村要加强值班，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并确保一个主

要领导带班，接到森林火情报告的要在第一时间向镇森林防火指挥部(电话xx)报告，确保信息畅通。

4、各村对本村内的`痴、呆、傻人员进行一次排摸登记，落实监护人员和监护措施，做到不玩火、不到森林边缘活动。

5、全镇中小学全面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发挥中小学生对家长和亲属的森林防火宣传作用，确保无烟上坟、文明祭祖。

6、镇各安全职能部门成员单位要积极配合开展森林防火工作，维护正常的森林防火管理秩序。森林火灾发生后，要及时赶赴火灾现场，开展火灾现场调查，从严打击火灾肇事者。

7、各村要利用宣传栏、标语等形式搞好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引导广大群众移风易俗，文明祭扫。

1、镇森林防火指挥部对每起受害面积100亩以上的森林火灾，要查清责任，坚决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2、护林防火巡查员，要坚守岗位，加强巡逻检查，管好各类野外违章用火。镇林业站和各村要加强对护林防火巡查人员的管理和监督，发现一次不在岗的，扣发100元补贴，发现二次以上不在岗的，予以辞退。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四

清明节前后历来是森林火灾高发时段。受传统祭祀方式的影响，清明节期间我场上坟烧纸现象还十分普遍，为切实加强我场今年清明节森林防火工作，进一步提高我单位森林防火工作作水平和综合防控能力。确保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大森防(字)[]20xx[]1号指示精神我单位现作如下工作安排：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五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市、县森林草原和城乡消防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确保全镇清明节前后消防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我镇迅速召开党委会议和镇村干部会议，安排部署了当前森林防火和消防安全工作，具体方案如下：

成立以书记镇长为组长的`森林防火工作及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各分管领导按照“一岗双责”的原则牵头负责抓好分管领域和联系村、社区森林防火和消防安全工作，各相关部门参与开展森林防火巡查检查、消防安全大排查、大整改。各村（社区）支部书记、主任为第一责任人，对辖区工作负总责，组织召开组干部会议和群众会议安排部署清明节森林防火及安全工作。督促护林员等相关责任人员认真开展工作，将责任落到实处。

（一）强化应急管理。

- 1、完善应急预案。完善修订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
- 2、加强队伍建设。配备x支应急扑火队伍，共计xx余人。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和演练，提升扑火能力。各村、社区组织扑火队员随时待命，做好清明前后应急准备。
- 3、备齐应急物资。随时清点应急物资，及时补充器材损耗，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增加装备数量，随时准备好灭火器材所用燃料，并保证存放安全。

（二）强化巡查排查。

- 1、“一包一”监管。在4月4日前对所有林区、交通、宾馆、超市、敬老院、老旧小区房屋等消防安全重点场所进行一次全覆盖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对隐患及时整改。同时，落实由镇村社干部、护林员山头“一包一”责任，到所包山头开展

巡查，严格履职，将责任落实到人，落到实处，并设置标识牌。

2、设立劝导点。在各村、社区进山入口设置劝导点x个，对进山车辆人员进行劝导，并加强对进出山人员的登记。

3、严格管理火源。对进山人员进行现场宣教，发放森林防火宣传单，讲解森林防火危害，引导群众移风易俗，以鲜花进行祭祀，不带火种进山。加强烟花爆竹零售安全检查，要求零售业主对顾客进行安全宣传，不将鞭炮带入林区祭祀燃放。

（三）强化防火宣传。

1、各村、社区立即召开会议贯彻落实，组织部署以清明节森林防火工作为重点的安全工作，落实人员，明确责任，立即行动，迅速响应。

3、设置举报电话，群众一旦发现火情、焚烧秸秆、在林区烧火等行为可立即拨打举报电话举报。

（一）加强督查检查。由主要领导带队，对各村、社区森林防火巡查检查工作进行检查，确保设点、巡山人员到岗到位，工作做实做细。

（二）及时报告。森林防火期间，各办公室、各村、社区要通力合作，紧密配合，为森林火灾防治和扑救提供保证。一旦发生火情，巡查人员第一时间拨打值班电话，指挥人员及扑救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组织扑救。

（三）加强值班值守。严格24小时值班值守，落实主要领导带班制度，所有值班人员到位，森林防火应急队伍随时待命，切实到岗履职，保持通讯畅通，一旦发生火情或安全事故，及时拨打值班电话xxxx□

为加强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的组织领导，指导和督察全区森林防火工作，成立区清明期间森林防火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区政府副区长、区森林防火指挥部指挥长xx任组长，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副指挥长、区林业和园林局局长xx任副组长，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副指挥长、区人武部部长xx任常务副组长，区委区府办副主任xx任常务副组长，区林业和园林局分管领导、各镇（街）分管领导及相关单位领导任副组长，成员为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及各镇（街）森林防火工作的负责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设在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区林业和园林局），办公室主任由区林业和园林局总工程师xx同志兼任。

全面贯彻“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森林防火工作方针，以确保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中心，多渠道、多形式、全方位、大力度地开展森林防火各项工作，努力营造“森林防火，人人有责”的浓厚氛围，全面提高社会公众的森林防火意识，最大限度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为维护生态安全和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准备阶段（3月15日—3月25日）

主要任务：制定工作方案，下发通知，召开领导小组成员会议，布置工作任务，准备各种宣传装备物资器材和资料。

（二）实施阶段（3月25日—4月30日）

主要任务：组织区、镇（街）、村、社各级力量全面开展工作。

（三）总结阶段（5月1日—5月10日）

主要任务：总结并上报市森林防火部门。

（一）落实防火责任。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按照森林防火

行政首长负责制的相关规定，切实抓好镇（街）、村、森林防火责任制的落实，完善镇级森林防火预案，采取班子成员分片包干等办法，将森林防火责任分解落实到村社，落实到山头地块。各单位要把当前森林防火工作作为一件大事要事来抓，对清明和春耕生产季节森林防火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和再落实。特别是镇（街）、村在抓好当前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同时，要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切勿麻痹大意，引发大的森林火灾。要严格森林防火责任追究，对山火多发的地方，坚决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森林火灾案件要从重、从严、从快查处，必要时挂牌督办。

(二)加大宣传力度。按《__区20__年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宣传工作方案》要求，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媒体和宣传标语、宣传车等，大力宣传森林防火工作，切实提高群众的防火意识。

(三)严控火源上山。清明节期间，各镇（街）、相关单位及林地面积较大的村要在林区要道设立检查站，登记入山人员身份、车牌和手机号码，加强对入山人员的检查教育，坚决把火种堵在山下林外。

(四)组织队伍巡山。各镇（街）、相关单位要根据墓地分布情况组织巡逻队（扑火队），佩戴红袖臂、携带扑火工具，在坟墓比较集中的地方巡逻，制止并及时扑灭火源。

(五)开展隐患排查。各镇（街）、有关单位对本区域森林防火重点地段进行隐患排查。

(六)队伍集合待命。区森林消防护林大队、镇（街）森林消防半专业中队要靠前驻防，进入高度战备状态，接到火情快速出击，重兵扑救，把山火消灭在萌芽状态。扑救山火时，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思想，严格遵守科学扑灭森林火灾的原则，把扑火安全放在扑救指挥工作的首位。严禁组织未经过扑火训练的干部群众直接扑火。山火扑灭后，

要认真清理火场，防止死灰复燃。

(七)落实防火物资。做好扑火装备、车辆、机具的检修和维护保养，补充扑火物资，加强通信设备管理，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用得上。

(八)落实值班制度。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等制度，做好值班调度，做到在岗在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及时报告火情。

(九)加强巡查督办。区林业和园林局派出督察检查工作组，到各镇（街）、相关单位进行巡查督办。各镇（街）、有关单位对督察检查工作组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

请各镇（街）、相关单位于3月25日前将本单位相应工作方案上报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今年是国家将清明节列为法定假日的第一年，加之人民群众有清明节上坟祭祖、烧香、烧纸的传统，这就给森林防火工作带来了巨大压力，为切实做好清明节期间的森林防火工作，杜绝森林火灾的发生，县护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特制订本方案。

从现在起至4月10日，分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3月20日—28日，各乡镇、林场自查，县护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对所包乡镇、林场督查，发现火灾隐患立即整改。

第二个阶段：3月28日—4月3日，县护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督查，督促落实火灾隐患整改措施。

第三个阶段：4月3日—4月10日，各森林防火重点单位处于临战状态，县护林防火指挥部督导组巡回督导，确保不发生森

林火灾。

- 1、防火目标责任制落实情况，特别是村干部尽责情况；
- 2、森林防火宣传发动情况；
- 3、扑火专业队伍建设情况、扑火机具配备情况、扑火队员24小时备勤情况；
- 4、应急预案完善、演练情况；
- 5、护林员上岗到位情况；
- 6、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情况。

1、听汇报。本单位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安排。

2、查资料。防火目标责任书签订情况，火灾隐患整改资料等。

3、现场查看。护林员上岗情况，防火宣传标牌、标语、标识等刷写情况。

1、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县护林防火指挥部成立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督导检查领导小组。副指挥，林业局局长xx任组长，成员，林业局副局长xx任副组长，安监科、林业站、公安科、绿化科等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加强对活动的指导。

2、突出重点，全面检查。各防火重点乡镇和林场要结合本单位实际，突出重点和薄弱环节，认真开展好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做到横到边、纵到底、全覆盖、无漏区。

3、加强宣传，广泛发动。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媒体，加大森林防火宣传力度，广泛刷写防火标语、标识、固定标牌，形成浓厚的防火氛围，确保不出现问题。

一、组织领导

二、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森林防火工作方针，以确保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中心，多渠道、多形式、全方位、大力度地开展森林防火各项工作，努力营造“森林防火，人人有责”的浓厚氛围，全面提高社会公众的森林防火意识，最大限度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为维护生态安全和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工作安排

（一）准备阶段（3月15日—3月25日）

主要任务：制定工作方案，下发通知，召开领导小组成员会议，布置工作任务，准备各种宣传装备物资器材和资料。

（二）实施阶段（3月25日—4月30日）

主要任务：组织区、镇（街）、村、社各级力量全面开展工作。

（三）总结阶段（5月1日—5月10日）

主要任务：总结并上报市森林防火部门。

四、工作重点

（一）落实防火责任。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按照森林防火行政首长负责制的有关规定，切实抓好镇（街）、村、森林防火责任制的落实，完善镇级森林防火预案，采取班子成员分片包干等办法，将森林防火责任分解落实到村社，落实到山头地块。各单位要把当前森林防火工作作为一件大事要事来抓，对清明和春耕生产季节森林防火工作进行再动员、再

部署和再落实。特别是镇（街）、村在抓好当前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同时，要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切勿麻痹大意，引发大的森林火灾。要严格森林防火责任追究，对山火多发的地方，坚决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森林火灾案件要从重、从严、从快查处，必要时挂牌督办。

(二)加大宣传力度。按《__区20__年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宣传工作方案》要求，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媒体和宣传标语、宣传车等，大力宣传森林防火工作，切实提高群众的防火意识。

(三)严控火源上山。清明节期间，各镇（街）、相关单位及林地面积较大的村要在林区要道设立检查站，登记入山人员身份、车牌和手机号码，加强对入山人员的检查教育，坚决把火种堵在山下林外。

(四)组织队伍巡山。各镇（街）、相关单位要根据墓地分布情况组织巡逻队（扑火队），佩戴红袖臂、携带扑火工具，在坟墓比较集中的地方巡逻，制止并及时扑灭火源。

(五)开展隐患排查。各镇（街）、有关单位对本区域森林防火重点地段进行隐患排查。

(六)队伍集合待命。区森林消防护林大队、镇（街）森林消防半专业中队要靠前驻防，进入高度战备状态，接到火情快速出击，重兵扑救，把山火消灭在萌芽状态。扑救山火时，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思想，严格遵守科学扑灭森林火灾的原则，把扑火安全放在扑救指挥工作的首位。严禁组织未经过扑火训练的干部群众直接扑火。山火扑灭后，要认真清理火场，防止死灰复燃。

(七)落实防火物资。做好扑火装备、车辆、机具的检修和维护保养，补充扑火物资，加强通信设备管理，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用得上。

(八)落实值班制度。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等制度，做好值班调度，做到在岗在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及时报告火情。

(九)加强巡查督办。区林业和园林局派出督察检查工作组，到各镇（街）、相关单位进行巡查督办。各镇（街）、有关单位对督察检查工作组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

请各镇（街）、相关单位于3月25日前将本单位相应工作方案上报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随着清明节的到来，祭祀扫墓和春耕生产将形成新一轮的野外用火高峰。为切实加强清明期间的森林防火工作，预防森林火灾的发生，结合我镇实际，特制订xx镇20xx年清明节期间的森林防火工作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组长：

第一副组长：

副组长：

成员：其他镇班子成员，镇武装部、党政办、防火办、半专业消防队负责人。

（一）镇级

1、防火办：做好防火宣传工作。要印制森林防火宣传材料，分发到村进行宣传；在各主要路口挂森林防火宣传横幅或固定宣传牌。

2、党政办：做好组织人员、调度车辆、后勤保障。

3、驻村干部：各驻村干部做好驻村的森林防火宣传及扑救。

4、武装部：组织基干民兵扑救火灾。

5、其他干部：镇干部要根据安排，在清明节前后严阵以待，确保在岗在位；期间发生火警时由带班领导负责处理，组织力量，带领镇干部赶赴火场扑救，同时通知镇森林消防队前往扑火，并向书记、镇长报告。

（二）村级

1、清明节期间村两委成员要全部值班，在岗在位，不得请假。各村要把清明节期间的值班人员、巡逻队成员、包山头包路口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上报镇政府办公室，保证24小时有人值班，确保通讯畅通。

3、4月1日至10日各村组织进行巡逻，巡逻队由村干部、镇驻村工作组等组成，对野外违章用火人员管严、管实。加强村内“五类人员”的监管。

（三）工作组职能

1、清明节期间半专业森林消防队由镇森林防火指挥部直接指挥，安排人员进行巡山，出现火情将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进行扑火。

2、从4月1日至10日，分5个组（具体名单附后），在竹山底路口、团黄路口等路口进行设卡，做好对上山人员的森林防火宣传及上山用火情况检查。4月5日做到全员上岗。

3、镇森林防火办督促护林防火员的工作到位及巡山情况，对部分违规用火顽固人员要进行依法处理。

4、镇环卫所、城管队成员在镇级集中待命。

1、各村护林防火员每天必须在下午5点前向所属村支书汇报

当天巡查情况。

2、镇半专业森林消防队每天必须到各村了解森林防火巡查情况，并向领导汇报。

3、各下村干部必须在每天下午5:30前向办公室汇报各村巡查情况。

4、一遇火灾，镇、村巡山员必须立即向办公室汇报，办公室必须立即向值班领导、分管领导报告。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六

根据青岛市政府的规定：每年12月1日至5月10日，为青岛市的森林高火险期。全市所有一、二级森林火险区及其周边500米范围内(大村镇所有山林均是一级森林火险区)，为森林高火险区。森林高火险区严禁一切野外用火。森林高火险期内，所有一级森林火险区的山林、森林公园、风景旅游区、自然保护区的林地实行封闭管理，未经批准任何人不得进入。经批准进入的人员，必须服从森林防火管理，严禁携带火种进入。

以下行为均是违法违规野外用火行为：一是各种故意纵火烧毁森林的行为；二是在林内以及林缘地带吸烟、上坟烧纸、放鞭炮礼炮、烧香、燃放悬挂孔明灯、野炊等违规用火行为；三是未经批准烧荒、烧田埂、烧垃圾等违规用火行为。《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森林防火条例》均有明确的法律依据。各村要将相关文件在显著位置张贴并宣传。

二、把握重点严密防控，坚决管住火源，严格落实主体责任

把握好重点林区、重点时段和重点人员三个重点。重点林区

为全镇所有一级火险区，各村要实行全天24小时不间断监控；重点时段是所有三级以上(风力2-3级，气温0-15度)森林火险等级天气时段，特别是清明、五一前后等野外用火和游人进山的高峰时段，要重兵布防，严防死守，耐心细致做好解释工作，认真盘查询问并收缴火种；重点人员是自控能力差的青少年和防范意识差的老年人，痴、呆、傻精神病人、流浪人员等，要加强教育，严加防范。

各管区指导协调好辖区村森林防火工作，包村干部督促检查好所包村的工作落实情况。各村两委干部必须及时到岗到位，并积极组织党员、村民代表、小组长、村民等加强值守。各村要成立专门巡查队伍，对重点林区、重点时段、重点人群的监控管控情况进行实时录像照相检查，对所有违法违规用火行为，一经发现，严肃处理。对平日零散上坟者要登记造册，并安排专人看护陪同。

各村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落实主体责任，村主要负责人是森林防火第一责任人，要全面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要将火源管理作为防火工作的核心内容，采取有效措施，动员全社会力量，坚决管住火源，严禁火种进山，对重点区域要设置警戒带，实行封山管理。各村要在林区路口、重点部位安排人员，24小时严防死守，坚决堵住入山火源。对重点防范的区域要组织人员巡山护林，看牢山头、坟地，严密防范违规用火，禁止任何单位或个人在林区野外违规用火、在林缘农田农事用火。要加强对中小学生和儿童森林防火安全教育，对智障人员要逐一落实监护人，对流浪人员进行看管，严防无行为能力人失火。对易发生火灾的重点林区封山管理，劝阻游客进山。坚决制止在林缘500米范围内烧地堰，在林内吸烟、上坟烧纸、燃放烟花爆竹、野炊烧烤等违法行为，全面落实上坟祭奠物品集中焚烧制度。

三、巩固林区散坟搬迁成果，充分发挥林区防火围墙的作用

(一)平除已迁坟头。对已迁出坟墓要平除坟头，对坟场进行

整理。防止出现到原坟墓迁出地燃烧纸钱、焚香点烛、燃放鞭炮等可能引发森林火灾的行为。

(二)再次组织排查。要对林区内零散坟头再次进行认真细致地排查，要做到应查尽查，应迁尽迁，坚决不留死角。对确因特殊原因暂时不能迁出的散坟，要认真登记备案，与墓主签订不违规用火的协议，讲明森林防火的要求、违反森林防火规定必须承担的责任，确保不出现燃烧纸钱、烧香点烛、燃放鞭炮等可能引发森林火灾的行为。同时，建立重点林区未迁出散坟的包保责任制。对因工作不细、不实造成严重后果的，要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三)加强设施保护。林区坟墓防火围墙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各镇街要按照网格化管理要求，落实防火墙管护责任。各级护林员要加大看护力度，防止人为随意破坏。

(四)统一外观标识。各镇街可将森林防火墙作为森林防火固定宣传阵地。统一外观标识、尺寸，喷涂森林防火宣传口号，统一标识“森防设施，注意保护”字样，使森林防火宣传覆盖面进一步扩大。

(五)建立长效机制。林区坟墓搬迁工作完成后，要着力建立健全长效治理机制，严格执行《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和《山东省殡葬管理规定》，所有新葬坟墓一律在集中坟场安葬。各镇街要建立界线标识和通告牌，禁止在规定范围以外乱葬滥埋，防止“反弹”。

四、时刻高度戒备，做好扑火的各项准备工作

森林高火险期内，各村要高度戒备，时刻处于临战状态。镇村两级森防队员要加强值守、加大巡查密度，重点火险区实行24小时值班巡查。一旦发生火情，立即出动扑救。做到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处置，确保“打早、打小、打了”，把损失降到最低，要牢固树立扑火安全意识。发生火灾后，各

村主要责任人要第一时间要赶到火场一线，组织人员扑救，严禁老、弱、病、残、幼人员上山扑火，坚决杜绝人员重伤和死亡事故发生。要全面推行火场清守责任制，做到余火有人清、火区有人守，坚决避免复燃火发生，确保首次扑救成功。

五、认真逐项落实预案，加强火情监测和调度值班。

镇政府按照处置重大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的要求，加强节日期间防火值班调度工作，做到24小时都有领导带班，值班人员、值班车辆在岗在位，确保信息联络畅通，不再发生脱岗、漏岗现象。镇森防中队要全面掌握本地区火险等级、火情动态、扑救队伍和物资储备等状况，森防队员随时进入临战状态，对延误扑火时机的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各村要提前安排，按照网格化要求落实预案、人员、物资，责任具体到每个人、每片山头林区，查找火灾隐患，立即彻底整改。

六、切实搞好森林防火宣传，营造浓厚的防火氛围。

各村要广泛宣传动员，营造全民参与森林防火的氛围。通过喇叭广播、悬挂横幅、张贴标语通告、设置警示牌、印发宣传册、发送手机短信等多种形式，深入田间地头、农户，广泛营造舆论，集中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重点宣传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森林防扑火知识，加大典型案例的剖析、宣传力度，教育林区群众注意用火安全，切实增强广大干部群众防火意识和法律意识，坚决杜绝因思想麻痹、用火不当造成森林火灾。积极倡导利用鲜花代替香烛等文明祭祀方式，逐步摒弃上坟烧纸等传统祭祀方式。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七

为严防清明节期间发生森林火灾，确保实现“平安清明”，特制定2020年清明节期间(4月2日—4月8日，下同)森林防火工作方案。

一、宣传教育

- 1、镇、村层层出动森林防火宣传车在责任区内进行巡回宣传。
- 2、镇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要组织广大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区森林防火指挥部、区纪委、区监察局《关于禁止党员干部职工森林防火期内在林区上坟烧香烧纸、燃放烟花爆竹的通知》(黄护字〔20__〕36号),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更新观念,移风易俗,大力倡导用献鲜花、花圈、花篮、植树等文明安全方式祭奠故人。
- 3、向广大手机用户发布森林防火短信。
- 4、全镇中小学校组织开展清明期间森林防火安全知识教育活动。
- 5、各村委会要向农户发放文明祭祀倡议书,并逐户送达签收。
- 6、各村以村民小组为单位每个村民组至少张贴3条森林防火标语。
- 7、镇直有关单位及各村委会要利用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森林防火宣传标语、口号。

二、火源监管

- 8、清明节期间,严禁一切生产性和非生产性野外用火,禁止携带香烛、纸钱、烟花爆竹等易燃物品及火种进入森林防火区。
- 9、各村森林防火责任单位要组织一切力量,开展不间断地防火巡护。要特别注意做好对散落在林内、林地边缘的零星坟头、以及中午前后(11:00—15:00)和傍晚(16:30—18:00)等野外火源的监管。

10、强化对森林防火“重点人群”的管理，重点突出对上坟祭祀的老年人和妇女的监控，同时要加强对老年勤劳作业人员野外作业行为的管理，还要加强对弱智及精神病人的管控。

11、各村要督促生态护林员到岗到位巡查，采取现场督查和抽查等方式，强化监管，确保不出现脱岗、断岗行为。同时要督促辖区内的非公有制林场增派临时护林人员，加大巡山护林力度，确保非公有制林场森林资源安全。

12、各村及非公有制林场等森林防火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排查森林火灾隐患，全面掌握散落在林区和林地边缘的坟头，以及有可能单独上坟祭祀的老年人和妇女的分布情况。

13、镇直各部门、各单位要积极履行帮扶单位职责，安排干部职工深入帮扶村的山头地块，协助做好严防死守工作，继续发挥小小笔记本实名制登记制度。

14、全镇专职护林员要坚持全天候巡山护林，统一着迷彩服、佩戴防火袖标，gps定位设备要保持良好上线状态，确保上线率100%，车载喇叭保持流动防火宣传。

三、值班调度

15、镇、村以及非公有制林场要增加值班力量，主要领导亲自带班，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镇、村、组三级森林防火信息的畅通。

16、严格执行森林防火日报告和森林火情第一时间报告制度。一旦发生森林火情，必须在第一次知道火情15分钟内报告镇防火办，不得越级上报、瞒报。

四、督促检查

17、镇防火办成立若干个防火工作巡查组，对全镇四个村及

非公有制林场等森林防火责任单位进行巡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18、镇防火办成员单位要按照工作分工，认真履行森林防火职责。

19、镇防火督查组要加大对各村以及非公有制林场森林防火值班情况督查力度，防止脱岗、漏岗情况发生。

五、队伍应急

20、镇、村扑火应急小分队要处于临战状态，准备好风力灭火机等扑火机具和通讯设备，落实运输车辆，一旦出现火情，快速反应，做到“打早、打小、打了”。

六、火情处理

21、发现违规用火的，有关单位或组织要及时进行严肃处理。

22、如发生森林火灾，必须立即启动镇、村森林火灾扑救预案，组织扑救。

23、对发生的森林火灾，镇森林公安机关要依法从严从快查处。

24、镇防火办要对森林火灾肇事者给予通报，必要时予以曝光。

文档为doc格式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八

各村（居）、各单位：

为切实抓好我镇春节元宵期间森林防火工作，为全镇居民创造一个安定、祥和的.过节氛围，现就20__年度春节元宵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由于年内我镇出现了较长时间的.雨雪天气，导致目前森林防火工作存在部分盲区，在干部和群众思想上存在着一定程度的松动。

进入春节元宵期间，全体镇、村、部门要彻底丢弃对“天老爷”的依赖，减少对“雨雪天”的预期，时刻警惕大雪久晴气象条，高度重视外出返乡人员祭祖、上坟烧纸、点烛、焚香等危险行为及学校假期放假，学生多留守在家易产生燃放烟花爆竹等野外失火行为。

各村、各单位要从讲政治、顾大局、保稳定、促发展的高度出发，充分认识做好春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切实把森林防火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思想上要高度重视，组织上要加强领导，工作上要狠抓落实。要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主要负责人要亲自过问，亲自部署，亲自督导检查各项措施的落实，集中精力，确保春节期间不发生大的森林火灾。

严防死守，坚决落实行业主管和属地管理责任

在春节元旦期间，森林防火要切实做到严防死守，从严落实行业管理和属地管理工作责任体系。

（1）狠抓值勤，落实日报制度

各村（居）、各单位一律落实值班制度，并在元月1日前以一式两份的形式将值班安排报镇森林防火办公室樊能勇处。林业工作站、林业派出所、护林防火队、供电所、移动公司、电信公司、化站等单位要严格落实单位领导带班责任制，主要领导及带班责任人要确保手机24小时开机。各村（居）要

加强严格落实支书、主任轮流带班制度，不能出现同时脱岗现象，并将值班电话公示到组。自20__年1月20日起—2月20日止，全镇严格落实日报告制度，落实”有事报事，无事报平安”。

（2）深入宣传引导，提高全民防火意识

各村要始终保持防火高压态势，着力营造群防群治、群策群力的良好氛围。大力宣传《森林防火条例》、《江西省森林防火办法》等法律法规，充分利用村组会议、标语横幅广泛开展宣传活动，积极倡导明、环保、安全祭祀方式。做好村居公示栏、重点路段、重点林区均设置固定性标语。加快分户《禁火令》张贴工作。各自然屋场进出口还要撰写禁火标语。

同时还要加大火灾典型案例的宣传，让广大干部群众受到警示教育，进一步增强安全用火、安全避险的意识和能力。

（3）全面抓小抓早，严格野外火管控

各村要把火管理作为森林防火工作的第一要务，认真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工作检查和火险隐患大排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彻底整改，切实消除火灾隐患。

加强重点地段、重点人员管护。落实“村干部包片、组长党员包户、家长包小孩、监护人包痴呆聋哑傻”的机制，全面抓好我镇重点地段的管控。全镇重点地段如下：各村重点林区、沟、荒茅区、田埂边、公路两侧及重点芭茅地段；辖区内企业油库、炸药存放地、通讯单位基站及东岭旅游景点、公墓、坟场及宗教活动场所、各自然村社亭等重点区域。

加大监测巡查力度。对森林火灾多发地段，要实行重点防范，确保火情早发现、早处置。要严格执行野外火管理的相关规定，对违规造成火灾的，要严格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依法严处。护林员要全天候在岗值勤，密切监视火情。

各村要组织不少于1人的森林防火鸣锣员，同时发挥森林防火信息员作用，确保每日早、晚深入农户提醒2次。

强化部门行业管理制度。各单位、各部门要严格履行

《20____年度四都镇森林防火责任状》规定的内容，在人员管理上，落实“管好自己的人”的职责，特别是离退休或休假在家的干部和家属，杜绝一切野外火。在重点防范上，要严格落实“管好自己事”，除工作站和防火办外，供电、通讯、广、移动、联通、电信等杆线、基站等重点部位必须由单位自身建造防火隔离带。

（4）全镇严阵以待，做好扑火应急准备

各村要进一步完善处置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全面落实各项森林防火措施。对扑火机具和装备进行全面检查，做好检修、维护、保养和储备。森林防火队员要集中管理，整装待命。确保一遇有火情，快速反应，科学处置，实现森林火灾“打早、打小、打了”。要把森林火灾扑救安全放在首位，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思想，严禁组织老、弱、病、残、幼参加扑火。要全面组织防火应急分队，各村要组织不少于20人的应急队伍，落实第一时间安全扑救措施。

（5）严肃整改追责，全面落实责任追究体系

实行森林火灾“有火必报、报扑同步”的要求，对迟报、瞒报、漏报火情信息的，要给予通报批评。因贻误扑火时机、造成重大损失的，要依法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林业工作站、林业派出所要及时介入火灾、火险情况调查，确保“有案必破”。各村（居）、各单位要依照土地确权登记、林权管护和坟责任主体落实责任，积极做好移风易俗工作，对春节期间上坟烧香、燃放鞭炮、点烛行为要作出重点提示，并积极协助林业工作站、林业派出所对火灾情由进行调查。各村（居）、单位不得设置障碍、不得说情。

如发生森林火灾需要支援的，要及时上报镇森林防火指挥部，由指挥部统一安排高度。救灾产生的一切费用由肇事者承担，对发生森林火灾、火险的个人，除追究经济责任外，依法从严追究法律相关法律责任。如起火原因不清的，其费用该村支付。如引发火灾人员系镇属单位管理的，费用由所在单位或个人支付，并追究相关责任人法律责任。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九

为做好清明节期间的森林防火工作，省森防指提前部署，超前预警，抢抓措施落实，各级防火和林业部门采取超常规措施，确保了全省在异常严峻火险天气条件下森林防火形势总体平稳，清明节期间全省没有发生较大以上森林火灾。具体情况如下：

一、强化组织领导，加强火险预警预报。清明节前，省森防指下发了两个《通知》，对清明节期间的工作进行专门部署安排。省政府对青岛市城阳区夏庄街道太和社区森林火灾情况进行了及时通报，警示各级认真做好火灾的预防和扑救工作。4月2日，省森防指指挥、副省长赵润田到泰安、莱芜两市督查森林防火工作。4月3日，省森防指副指挥、省林业厅厅长刘均刚、省森林公安局局长刘得到济南市检查森林防火工作。4月2日至4日，省林业厅党组书记董书华赴淄博、莱芜检查森林防火工作。要求各级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强化检查督导和值班值守，抓好火源管控和信息报送，科学组织施救，严防发生人员伤亡。进入四月份，省林业厅由厅领导班子带队，分七个组分别对14个森林防火重点市的森林防火工作进行了明查暗访。4月1日，省森防指办公室召开全省春季森林防火新闻通报会，通报了近期火情的发生情况，分析了当前严峻的森林防火形势，要求各级认清形势，全力以赴打好森林防火攻坚战。根据预警监测，省森防指办公室分别在3月28日和4月3日两次通过各种媒体发布“高森林火险天气预警”，提醒各级提前落实工作措施，抓好火源管控，确保不出大的问题。

二、强化火源管控，加强重点部位盯防。清明节期间，各级把上坟烧纸祭祀用火管控作为防火工作的重中之重，对林区散坟、孤坟要严看死守，禁止林区焚香、烧纸祭祀和燃放烟花爆竹等用火行为，杜绝因祭祀引发森林火灾。各级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包村、包林场制度，把火源管控责任落实到村、到户、到人。在重点部位增设检查站，充实加强检查巡逻力量，及时教育进山人员，收缴火种。全省3.2万多名护林员节日期间全部划片包区，坚守岗位。远程视频林火监测指挥中心、了望台(哨)24小时值班，确保火情，早发现，早扑救，早处置。

三、强化宣传教育，加强防火氛围营造。清明节期间，各级开展了森林防火“宣传周”专项活动，大力宣传有关法律法规和安全用火基本常识，切实增强全民安全防火意识和法制观念，增强保护生态、保护环境意识。省森防指办公室和驻济某部联合开展了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培训，确保森林防火宣传全覆盖，无死角。各级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网络、手机短信等新闻媒体，宣传森林防火的‘重大意义，积极引导广大市民文明祭祀，倡导推广家庭追思、网上祭祀、社区公祭、集体公祭等现代祭扫方式，推广采取植树、送花等有益保护生态环境的文明方式祭扫，最大限度减少森林火灾隐患。4月1日，省森防指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发布“勿让清明火纷飞，一束鲜花祭故人”的倡议，联合山东卫视、山东人民广播电台、大众日报等多家新闻媒体，共同倡导“绿色清明，文明祭祀”。

四、强化值班值守，加强火情科学处置。节日期间，各级政府和林业主管部门领导坚持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全体基层机关干部和森林防火人员全员上岗，划片包干，定点蹲守。值班人员加强值班调度和信息沟通，及时了解掌握辖区内火情动态，对发生的森林火灾及时指挥调度，快速汇总指挥报告火情。重点林区制定了清明节森林火灾扑救专项预案，各级专业消防队坚持24小时值班备勤，确保快速出动，迅速扑救。高火险地区，森林消防专业队伍靠前驻防，坚持重兵投

入，小火当成大火打，确保打早、打小、打了，最大限度地减少火灾损失。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十

屯溪区地处中心城区，东部与歙县交界，北部与徽州区接壤，西部、南部与休宁县毗邻，四季分明，属中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区。东西长20.7公里，南北宽14.4公里，土地经营面积13940公顷，其中林地面积5735.7公顷(在林地中，有林地面积4890.8公顷)，森林覆盖率38.56%，活立木总蓄积395208立方米。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林业局关心支持下，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多措并举，全力抓好森林防火工作。

一是严格执行森林防火工作行政首长负责制。成立了以区长为指挥长、区委副书记为政委、分管副区长为第一副指挥长，区直31个单位和市直7个单位为成员的屯溪区护林防火指挥部，并下设办公室。各镇也都成立了护林防火指挥部，村级组建了护林防火组织。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总责、各部门具体抓”的领导和工作机制。

二是层层落实责任。每年都由区护林防火指挥部与五个镇及市直七家有林单位分别签订《森林防火责任状》和《森林防火联防责任书》。各镇也都与村、村与组逐级签订《森林防火责任状》。通过落实区四大班子领导包镇(街道办事处)、区直单位包村、镇干部包村、村包组、户、山头地块，做到山有人管、林有人护、责有人担。

清明期间，是农事和祭祀用火的高峰期，也是森林防火工作的关键期，森林防火形势严峻，稍有不慎，极易引发森林火情。为确保清明期间我区森林资源安全，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部署，抓好落实。

一是警钟长鸣，时刻绷紧森林防火这根弦。我区作为市委市政府所在地，又是全市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尤为重要，事关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是我们各级人民政府的重要行政职能。

历年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在每周区委常委扩大会、区委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会议、区政府常务会、区政府全体会议、区政府安委会等会议上，都专门对做好全区森林防火安全工作进行强调，真正做到逢会必讲森林防火安全工作，全区上下时刻绷紧森林防火这根弦。丝毫不能松懈，将森林防火工作实行每周决办。

二是加强防火宣传，提高防火意识。清明期间，我区通过组织开展进村入户、出动防火宣传车、发放宣传画册、悬挂防火横幅、手机短信等宣传形式，深入到林区、村庄，加大对《森林防火条例》、《安徽省森林防火办法》等森林防火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教育；其中在进山路口、景区景点、坟山出入口等重点地段悬挂横幅160余条，张贴防火标语300余条，出动防火宣传车40余台次，发放防火一封信5000余份，发放手机短信5000余条，新增防火宣传牌40块。通过各种宣传手段，着力提倡以献鲜花、植纪念树等方式进行文明祭祖，营造出浓厚的防火宣传氛围，提高全民森林防火意识。

三是严管野外火源，消除火灾隐患。当前，正值春季森林防火的紧要期，我区以坟场集中地(如湖边公墓、徽陵公墓、占川公墓、炮台山、螺蛳顶、洪观山、稽灵山、雀山路石油公司路口等地点)、容易发生火情的地点为重中之重，现在每天加派500人左右的护林管护力量，进行野外火源的管理，严防死守。同时还加强了对零星坟场的监管，并对祭祖人员携带的祭祀物品做到在焚烧池内集中焚烧，消除森林火灾隐患。

加强对重点人群的监管，全区各镇(各街道办事处)村(社区)共梳理出重点人群(精神病、弱智、聋哑等)共计140人，加大监管力度，明确专人监管，防止其随意燃烧祭祀用品或玩火。

四是加派护林力量，严防死守到位。当前除专职护林员每天携带护林员gps定位系统，对各责任区内的山场进行巡护外，各镇和市直有林单位也都增派了护林巡山管护人员，对所有的山场、坟山坟场、进山路口等137个森林火灾风险防控点加大管控力度，严防死守。同时每个卡点做到了“五个五”（配备5个二号工具、5个灭火器、5个灭火弹、5把砍刀，每个卡点上至少要有5个人），参与防控人员必须佩带醒目的防火标志（袖章或胸牌），必须值守到位，绝不允许脱岗，确保管控力量和严防死守落实到位。清明期间（4月4日至4月6日），启动屯溪区直单位护林防火联系村（社区）制度，区直55家单位每天都安排人员参与、指导、督促、协助55个有林的村（社区），共同做好清明期间森林防火安全工作。

五是加强防火值班，确保信息畅通。防火期内，严格执行森林防火24小时值班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值班电话（固定电话）和带班领导手机必须保持24小时开机，我们还要求各卡点的应急值守人员的手机也必须24小时开机，严格执行“有火必报、报扑同步”规定，坚决做到不脱岗、不漏岗，确保森林防火信息的畅通。我区从3月26日开始，执行每日火情“零报告”指导，每天下午17时前，将当天的防火情况向市防火办零报告。并严格执行森林火灾归口报告管理制度。

六是加强应急准备，物资储备到位。我区对各类（区、镇、村）扑火应急队伍进行了整合，组建了区级扑火应急队伍一支共计130人，五个镇及四个街道办事处也都分别成立了30人和20人的应急队伍9支共计230人；47个有林村（社区）都组建了15至20人的扑火应急队伍共计734人。

森林火灾具有突发性强、危害性大、处置难的特点。因此，在清明节期间，我区始终坚持高度戒备、快速反应，把小火当作大火打，区、镇（街道办事处）、市直有林单位、村（社区）各扑火半专业队伍、义务扑火小分队、森林防火向导员队伍要相对集中，整装待命，始终处于应急状态，确保一旦发生火情随时采取措施，形成了区、镇、村三级应急响应体系。

物资储备上严格按照市森林防火指挥部统一要求，储备到位，我区主要储备的是风力灭火机、油锯、4公斤干粉灭火器、柴刀、水泵、灭火水枪、手投式灭火弹、二号工具等各类扑火器具，价值达17万余元；各镇主要储备的是4公斤干粉灭火器、油锯、灭火弹、柴刀、二号工具、电筒等各类扑火器具，价值达3万余元；各行政村也都配备了“3个50”（50把二号工具、50把电筒、50把柴刀，有的村和社区还另外配备了一定数量的干粉灭火器），并进行了维护，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用得上。

七是加强督查检查，严格责任追究。清明期间，区纪检委(监察局)将派出督查组，对所有参与森林防火防控人员(包括到村区直单位的工作人员)到岗到位情况、各卡点严防死守执行等情况，进行督查。对于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擅自脱岗等违反纪律的部门和人员进行查处，绝不姑息。

因落实森林防火各项措施不力，造成森林火灾的，区森林公安将严格依照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依法严惩肇事者。同时区纪检委(监察局)还要依据《安徽省森林防火工作责任追究暂行规定》的有关条款，对相关责任单位及责任人追究党纪、政纪责任。

森林防火工作无小事，责任重于泰山。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和市森林防火指挥部的坚强领导下，有决心、有信心，更加扎实地做好我区森林防火工作，确保森林资源安全，为建设黄山生态文明、建设现代国际旅游城市做出新的贡献！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十一

为切实加强今年清明节期间(4月1日—4月4日)的森林防火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构建绿色和谐社会，根据《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认真贯彻市森林防火工作的要求，进一步落实森林防火行政领导负责制，以宣传为先导，以深化落实责任为重点，实行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良好的森林防火氛围，全面提高群众的森林防火意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部署，建立起“领导重视，政府负责，群众广泛参与，全社会积极支持”的森林防火工作新机制。提倡文明祭祖，禁止明火上坟，确保清明节期间无重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

森林火灾的预防与扑救，按照行政区域管辖，由村委会负责，镇政府协助。各村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把责任落实到山头地块，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精心组织，重点布控，真正把各项预防和扑救措施落到实处。村与村交界处发生森林火灾，毗邻村均要组织力量扑救，做到村村联防。

1、各村要按照“预防为主、积极消灭、消防结合、强化管理、落实责任、依法治火”的方针，克服麻痹松劲思想，认真落实“攻难点、找薄弱、消隐患”的措施，进一步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

2、切实加强领导，精心部署，把防火工作落实到人。防火工作由各村负总责，要落实防火地段；在本村山林重要地段、路口要落实巡查人员，要有村干部带队，把每个地段名称、巡查人员名单、村干部带班人名单，及时上报镇党政办、林业站。

3、各村要加强值班，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并确保一个主要领导带班，接到森林火情报告的要在第一时间向镇森林防火指挥部(电话xx)报告，确保信息畅通。

4、各村对本村内的痴、呆、傻人员进行一次排摸登记，落实监护人员和监护措施，做到不玩火、不到森林边缘活动。

5、全镇中小学全面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发挥中小学生对家长和亲属的森林防火宣传作用，确保无烟上坟、

文明祭祖。

6、镇各安全职能部门成员单位要积极配合开展森林防火工作，维护正常的森林防火管理秩序。森林火灾发生后，要及时赶赴火灾现场，开展火灾现场调查，从严打击火灾肇事者。

7、各村要利用宣传栏、标语等形式搞好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引导广大群众移风易俗，文明祭扫。

1、镇森林防火指挥部对每起受害面积100亩以上的森林火灾，要查清责任，坚决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2、护林防火巡查员，要坚守岗位，加强巡逻检查，管好各类野外违章用火。镇林业站和各村要加强对护林防火巡查人员的管理和监督，发现一次不在岗的，扣发100元补贴，发现二次以上不在岗的，予以辞退。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十二

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清明祭扫工作的通知》以及《湖南省民政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清明节祭扫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切实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策略，减少人员流动与聚集，确保邵阳市清明节期间祭扫活动安全有序，经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研究，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1、广大城乡居民要主动劝导在外亲属清明期间不返乡，采取家庭追思、网络祭扫、书写心灵家书，或委托公墓管理机构“代客祭扫”等新型祭扫方式遥祭先人，寄托哀思，尽可能减少实地祭扫活动或延期开展祭扫活动。所有党员、干部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

2、全市所有殡仪馆、公墓区、骨灰安放场所等殡葬服务网点实行按日分时段限流预约祭扫。广大城乡居民可于3月25日开

始通过微信公众号“云上清明”查询、拨打市本级和各县市区殡葬服务机构对外服务电话进行祭扫预约，预约祭扫时段为3月28日至4月12日，每个墓穴每天入园祭扫人员不超过3人，祭扫时间不超过1小时，未预约不得入园祭扫。相对封闭的骨灰存放场所不开展室内祭扫，应在指定室外场所开展祭扫。

3、各殡葬服务单位暂停集体公祭、集体告别、骨灰集中安放等人员聚集性活动，并停止组织开放日、现场宣传展示等群体性活动。办理骨灰安葬业务的亲属，原则上不超过10人。

4、预约许可赴公墓区实地祭扫的群众要自觉佩戴口罩、接受体温检测、实名登记、分批分时开展祭扫活动。体温超过37.3℃的一律不得入园。

5、农村地区要实行错峰祭扫，切实做到不聚集、不扎堆，倡导鲜花祭扫、无烟祭扫。严禁组织家族、宗族等集体性聚餐聚会，严禁联宗祭祖、集中祭扫。发现联宗集体祭扫和宗族集中聚餐的，属地乡村干部要及时制止、坚决劝散。

6、严禁在城区道路、广场、小区等公共场所焚烧冥币、纸钱等不文明祭祀行为，严禁燃放烟花爆竹，严禁各类封建迷信祭祀活动。

7、城乡居民要自觉服从疫情防控大局，依法文明有序开展清明祭扫活动。对违反通告要求，扰乱殡葬管理服务机构正常秩序、拒不服从防疫现场管理，危害公共安全、造成社会恶劣影响、产生严重后果的行为，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方案提出，今年清明节祭扫工作需提供多样化服务。除预约后到现场祭扫外，代客祭扫、网络祭扫和集体祭扫服务也将“上线”。

方案要求暂停现场祭扫的殡葬服务机构提供集体祭扫服务，集体祭扫由殡葬服务机构工作人员为安葬逝者举办集体纪念

仪式。

代客祭扫是指有需求的群众可通过网络、电话等方式委托殡葬服务机构代为祭奠亲人，并反馈代为祭扫服务视频或照片。

大力倡导网络祭扫服务，要求各地充分利用殡葬服务在线平台，开发推广网上祭扫、远程告别等在线服务项目，开通殡葬服务机构移动客户端、微信公众号等服务渠道，开展多种形式的网络祭扫，为群众提供更加方便快捷高效的祭扫服务。

以上就是关于疫情期间清明节祭扫方案，疫情当前我们应该自觉配合好各项防疫工作，能够不出门就尽量不要出门，在线上扫墓也是一种对先辈的思念。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十三

为贯彻落实好省委、省政府《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若干措施》和省民政厅《关于切实做好清明节祭扫期间殡葬服务机构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的通知》精神，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清明节期间疫情防控和群众祭扫管理工作的函》（湛殡改〔2020〕2号）和《关于做好清明节祭扫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廉督字〔2020〕8号）文件要求。春分至清明节期间为我镇森林特别防火期，为切实做好春分至清明节期间疫情防控、森林火险预防处置、山坟纠纷等工作，我镇结合工作实际，现制定横山镇2020年清明节祭扫期间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按照“依法依规、属地管理、完善机制、科学高效、有效防治”的原则，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按照湛江市委、市政府和廉江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切实抓好疫情防控、森林火险预防处置、山坟纠纷等工作的落实，全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

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清明节祭扫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保持清醒头脑，认真落实行政领导负责制，做到守土有责。镇成立由镇委书记任总指挥的指挥部，各村（居）委会成立领导小组，由支部书记任组长，切实加强疫情防控、森林防火工作、山坟纠纷等工作的领导，并结合网格化工作机制，开展矛盾纠纷维稳事件、大姓宗族祭祖扫墓、华侨和港澳台胞及外国人回乡祭祖、涉军人员祭扫及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确保不发生输入性疫情、大规模集聚祭扫聚餐活动、严重纠纷案件和大的森林火灾，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对相关工作要早部署、早准备、早行动，做到组织到位、领导到位、措施到位，认真排查管控，把工作落细落实，减少风险隐患。

各单位要加强文明祭扫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工具和形式，倡导群众开展文明祭扫，摒弃封建迷信，告别祭扫陋习。引导群众采取多种方式缅怀纪念故人，一是居家祭祀，倡导居民采取叠千纸鹤、买一束鲜花、建立亲友微信群等形式在家祭拜亲人，寄托思念、缅怀之情；二是提倡文明祭扫，可采取追忆故事、诵读祭文等方式寄托哀思，不借机搞封建迷信和传播邪教；三是网上祭祀，可通过引导各大姓宗族自建微信群和借助网络平台等，开展网上祭祀。

2. 要落实镇、村干部、林业员、护林员、网格员的巡查责任，严禁大姓宗族违规祭扫；

4. 要严格排查山坟纠纷、涉军人员祭扫等矛盾纠纷易发点，及早调解，防范未然；

5. 要加强对山上作业人员的管理，签订防火责任书；

7. 要加强值班，强化组织调度指挥工作。

镇及各村（居）委会坚持每天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做好上传下达工作，一旦发生疫情或山火等紧急事件，各单

位要按规定及时上报镇指挥部，指挥部根据情况启动应急预案。春分至清明节期间，各单位要保持通讯畅通，精心组织，科学预防，以人为本，确保人员安全。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十四

为切实加强今年清明期间的森林防火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构建绿色和谐社会，根据《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县森林防火工作的要求，进一步落实森林防火行政领导负责制，以宣传为先导，以深化落实责任为重点，实行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良好的森林防火氛围，全面提高群众的森林防火意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部署，把森林防火责任落实到人，落实到山头地块，不留死角。建立起“领导重视，政府负责，群众广泛参与，全社会积极支持”的森林防火工作新机制。提倡文明祭祖，禁止明火上坟，确保清明节期间无重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

根据清明节森林防火工作的特点，全乡上下狠抓落实，齐抓共管，全面开展森林防火工作(时间为2月25日至4月14日)。主要工作步骤和任务：

- 1、3月1日前各村负责把《封山育林制度》、《森林防火通告》发放张贴到每个村组及人员集中的场所。3月1日前各村必须召开村支两委、全体共产党员、村民代表会议，并将《封山育林制度》、《森林防火通告》《致广大农民群众的公开信》有关规定进行学习，并要求宣传下发到每家每户，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同时落实责任人做好外出人员的联系工作，以确保他们密切注意上坟安全用火。

- 2、3月10日前各村对辖区内的痴、呆、傻人员进行一次排摸

登记，落实监护人员和监护措施，开展一次森林防火安全隐患大排查。

3、3月20日前各村以组为单位进行调查摸排，划分清明节森林防火责任地段，落实人员实行包干，明确责任，3月20日至4月14日，各村增派巡查人员，加强巡逻检查，制止一切野外违章用火。各村落实驻村干部管村，村干部管山的制度。

4、乡教办组织好全乡中小学全面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发挥中小学生对家长和亲属的森林防火宣传作用，确保无烟上坟、文明祭祖。

5、乡各安全职能部门成员单位要积极配合开展森林防火工作，维护正常的森林防火管理秩序。森林火灾发生后，要及时赶赴火灾现场，开展火灾现场调查，从严打击火灾肇事者。

6、各村利用广播、宣传栏、标语等形式搞好森林防火宣传工作。3月30日—4月6日，乡利用宣传车播放《封山育林制度》，《森林防火通告》在全乡范围内进行巡回宣传。

(一)切实加强领导，精心部署，把防火工作落实到人。防火工作由各村支书、主任负总责，要落实防火地段；在本村山林地段要落实巡查人员，要有村干部带队，把每个地段名称、巡查人员名单、村干部带班人名单，3月15号前上报乡党政办、林业站。

(二)各村要加强值班，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接到森林火情报告的要在第一时间向乡森林防火指挥部(电话xx)报告，确保信息畅通。

(三)对本村内的痴、呆、傻人员进行一次排摸登记，落实监护人员和监护措施，做到不玩火、不到森林边缘活动。人员名单3月15日前上报乡党政办。

1、乡森林防火指挥部对每起受害面积100亩以上的森林火灾，要查清责任，坚决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2、护林防火巡查员，要坚守岗位，加强巡逻检查，管死各类野外违章用火。乡林业站和各村要加强对护林防火巡查人员的管理和监督，发现一次不在岗的，扣发50元补贴，发现二次不在岗的，予以辞退。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十五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树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会议精神，按上级关于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进一步落实各方主体的安全责任，增强广大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确保全乡清明期间安全零事故。

成立紫溪乡清明期间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乡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检查的组织和督查工作。

组长：王

副组长：

成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乡安办，由何斌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处理清明节期间的日常事务。

（一）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清明期间工作组成员严格执行轮班值守，加强上路巡查，加大对无牌无证、超员超载、非法营运车辆的查处力度，不定期对各路段进行隐患排查，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加强烟花爆竹经营和燃放安全检查。要对各烟花爆竹

销售点进行安全检查，包括烟花爆竹的来源和储存是否安全。同时做广大村民的教育培训工作，加强宣传力度，确保清明期间扫墓燃放烟花爆竹安全，杜绝因烟花炮竹燃放引起的火灾事故发生。

（三）强化森林防火安全管理。各村要有针对性的制定强化火源的管理办法，森林防火员、巡山员要切实履行职责，加强检查、重点监控、巡护检查，从源头上管住火源。

（四）加强村民建房的安全管理。村规办和各村委会要针对雨量增加、灾害天气多发、地质环境易受影响等特点，强化村民建房施工的安全管理。要多到建房现场进行查看，对村民建房安全措施不到位的进行规范，防止意外事件的发生。

（一）高度重视，落实责任。要充分认识到做好清明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加强组织领导，精心部署安排。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检查的组织领导，做到层层发动、层层布置、层层落实。

（二）密切配合，深入宣传。各村、各单位要主动加强沟通协调，认真制订工作方案，进村入户宣传清明节期间的安全注意事项，特别是祭祀扫墓烧纸和烟花爆竹的燃放安全，从思想源头上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

（三）坚守岗位、强化值守。清明期间，在加强重点领域安全监管的同时，要认真做好值班备勤工作，及时掌握全乡动态，做好人员保障，确保信息畅通。如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要及时报告。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十六

为全面做好20____年“森林防火加强周”森林防灭火工作，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森林生态安全，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____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贯彻____关于疫情防控、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森林防灭火工作部署和相关领导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按照“以防为主、防灭结合”的方针和“以人为本、科学扑救”的理念，全力以赴抓好“森林防火加强周”森林防灭火各项工作，确保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二、主要任务

（一）全面铺开宣传攻势。通过微信平台、手机信息、悬挂横幅标语、宣传车、大喇叭、发放一封信、倡议书等形式广泛宣传森林防火法律法规，大力开展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七进”活动，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大力倡导文明祭祀新风，采用书写奇文、寄语、“云祭祀”等形式文明祭祖。

1、入户发放《森林防火告知书》和《清明节文明祭扫倡议书》，《告知书》在村民阅知后签名确认，回执资料由村统一保管。

2、镇、村、部门工作人员带头签订清明文明扫墓《森林防火承诺书》，带头文明低碳祭扫，不在山上扫墓祭祀时烧香烛纸钱、燃放鞭炮烟花，不在森林防火区组织、参加各类野外用火活动。

3、扎实开展“小手拉大手”森林防灭火宣传教育活动，上一堂关于森林防火的思想教育课，教育学生监督家长文明祭祖、遵守禁火令。同时发动各中小学校教师充分利用微信群、线上教育开展好有关森林防灭火宣传活动。

4、利用led显示屏、户外宣传车、大喇叭、悬挂横幅标语等方式全面铺开户外宣传。每个卡口、检查点必须悬挂横幅标语、张贴禁火令和案件警示通报，配备手提喇叭宣传。

（二）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加强市场监管，加大专项执法查处力度，组织清理违法违规的烟花爆竹销售点，抓好易燃易爆物品的源头管控。

（三）严格落实“包山头、守路口、盯重点、签责任、打早小”举措。

1、包山头。严格落实镇干包村、村干包片的网格化管理制度，落实护林员巡查签到及日报告措施，全面开展巡山巡查。

2、守路口。重要进山路口设置临时森林防火检查站、固定森林防火宣传牌（栏）、推广使用防火码，收缴进山火种，做到逢车必检、逢人必查。

3、盯重点。各村（社区）以“文明安全祭祀”为重点，对属地私坟登记造册，对私坟集中区域和林区内坟墓开设防火隔离带或采取其他安全防范措施，倡导村（社区）民文明祭祀，禁止在林区内烧纸钱、放鞭炮。一要盯住私坟集中区域和林区内年年祭扫的坟墓和神坛、庙宇；二要盯住重点林区、重点山头；三要盯住重点人群，进一步对辖区内的特殊人群进行排查登记，严格落实监护责任和属地管控责任；四要盯住林区及林缘30米内公路、电力、电信等施工作业现场。

4、签责任。镇与村（社区）、村（社区）与村民小组逐级签订森林防灭火责任书；镇与林区生产、经营、施工单位和林区其他经营主体签订森林防灭火承诺书；村民小组与村民签订森林防灭火承诺书；镇与护林员签订合同书。

5、打早小。一是早报告：落实护林员、村民组织每日巡山护林职责，发现火情后，第一时间报告所在村（社区）负责人，

村（社区）在组织扑火的同时上报镇应急指挥中心

（0762-7621180），镇半专业扑火队接报后即刻出发扑救；二是早响应：“森林防火加强周”期间，半专业扑火队要集中备勤保持待命状态，同时做好物资器材准备，确保及时响应；三是早处置：接报森林火灾后，镇分管领导和驻村领导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挥扑火行动，并向主要领导汇报现场火情。

（四）开展“五清”行动。一是整治集中连片纯松林周边的可燃物隐患，清理林区的接壤的林边、地边防火区30米内的可燃物隐患；二是对已建成的生物防火林带、道路隔离带进行清理维护；三是清理防火内电力、电信和其他生产经营单位设施周边可燃物隐患；四是清理道路沿线边坡可燃物隐患；五是清理连片坟地周边可燃物隐患。

（五）修订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结合当前疫情防控、体制机制调整过渡、机构改革等因素，进一步修订完善镇级森林火灾应急处置预案，确保火情发生时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置。

（六）加强值班值守及应急处置。严格执行24小时森林防灭火值班值守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坚持有火必报，确保信息畅通，火情报告和处置按照《中坝镇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办法》（中府〔20___〕9号）执行。镇半专业扑火队清明假期要进入全天候临战状态，坚守待命，确保随时投入战斗。同时要防火设施、通讯工具、扑火器具、运输工具等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确保应急处置安全、迅速、高效。

（七）加强执法查处力度。强化灾前打击查处工作，综合行政执法办、派出所要迅速介入，紧扣当前开展的“猎火行动”，对违反禁火令及野外违规用火行为，做到见烟就查、见火就灭、违章就罚，坚决把野外违法用火的势头压下去。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提高思想认识。全体干部职工要充分认识当前森林防火的严峻性和紧迫性，进一步深化做好森林防火重要性的认识，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和部门监管责任，确保山有人管、林有人护、火有人防、责有人担，筑牢森林防灭火责任屏障。

（二）各司其职，严格履行职责。镇、村、部门要团结协作，紧密配合，严格按照工作职责，全面进入战备状态，适时集结，超前布防，凝聚森林防火合力。一旦发生森林火情，迅速组织人员快速出动，集中力量速战速决，确保打早、打小、打了。

（三）强化纪律，严肃追责问责。凡因防范措施不落实，导致发生森林火灾，或因工作失职贻误扑火战机，酿成重大森林火灾或造成重大影响的，按照《中坝镇20____年度森林特别防护期森林防灭火工作问责实施办法》（中委〔20____〕32号）规定严格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十七

__，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县林业局的指导帮助下，龙门镇认真贯彻落实各级森林防火有关文件要求，做到早安排，早部署，在全镇范围内广泛宣传护林防火内容，认真落实防火责任制，做好各项保障工作，确保了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现将20__年度森林防火工作总结如下：

一、明确目标，强化责任

为有效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保护本镇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龙门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始终把森林防火工作摆在重要议事日程，对县级部门组织开展的森林防火工作会议精神在镇村干部工作会上及时进行传达，并对各阶段森林防火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坚持做到一手抓护林防火、一手

抓产业建设，保证各项工作做到“早谋划、早部署、早落实”。

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分管领导、武装部部长、派出所所长、卫生院院长为副组长、林业站及各村负责人作为成员的森林防火领导指挥部，并以村为单位成立应急防火工作组；年初制订了《20__年龙门乡今冬明春森林防火救灾预案》，实行“三包”工作制度，即：镇领导包村，村干部包组，组干部包户包山头，明确了各级工作职责，确保防火责任落实到山头，落实到人，使我镇森林防火工作实现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做到层层有人抓，级级有人管，形成齐抓共管局面。

二、加强宣传力度，严防火灾隐患

坚持把宣传教育作为森林防火工作的第一道防线，采取“点、线、面”相结合，因地制宜，因人施教，进一步加大了宣传力度，确保森林防火家喻户晓，意识深入人心。

一是结合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的全覆盖“大走访”活动，向群众宣传森林防火政策法规、森林防火基本常识和应急避险等知识。

二是利用政务短信、“村村响”、微信□qq群等多渠道宣传森林防火工作，并制订了森林防火警示标标志标牌18个，栽落在各村森林入口显眼处，大力营造了森林防火的浓厚社会氛围。

三是针对元旦、春节、“五一”、清明节等节假日期间重点宣传，特别是在清明节期间，各村应急领导小组抽调了人员进行巡山，对发现在防火期间上坟、烧香、烧纸、燃放鞭炮、野炊、野外烧烤食物、非生产性用火、吸烟等行为及时做好解释和灭火工作。

三、加强森林防火物资管理

我镇森林防火办与武装部物资共享，专门设立应急物资储备库，由武装部部长亲自管理，武装部工作人员具体负责物资进行登记照册，并进行日常管理，保证物资正常使用。

四、加强防火期间值班值守

森林防火期内，镇森林防火指挥部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所有指挥部成员、各村应急领导小组成员电话一律24小时开通，确保发生火情能及时联络，组织人员进行扑救。针对节假日期间，根据值班安排，落实值班人员积极做好节假日期间森林防火值班值守，镇林业站防火期组织各村护林员坚持巡山，对发现的森林火灾隐患立即要求村两委进行自查整改。

五、做好监测工作，确保发生火灾能及时扑救

林业员负责对天然林保护区内森林火灾实施监测，各村都确定了以组长、村民代表为火情监测人员，所有村民为义务监测人，一旦发现火情，火情监测人立即将火灾报告给所在村。由所在村向指挥部报告火情，包括火情发生的地点、范围、发生时间及起火原因。并及时组织扑火队进行扑救，必要时请防火指挥部协调县级部门队员增援。

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我镇森林防火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一是外出务工人员多，一旦发生火灾，组织大量扑火人员有难度。二是农村陋习一时无法转变，祭祖烧香烧烧纸钱仍然广泛存在。三是队伍建设有待于加强。我镇的扑火队伍基本上是以义务扑火队伍为主，队伍扑火知识不高，扑火能力有限，不具备扑大火救大灾的能力。四是提高群众森林防火的责任意识和忧患意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七、下一步的工作打算

为确保20__年的森林防火工作更上一层楼，做到早部署、早安排，以预防为主，打牢各项基础工作。为此，下一步要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继续抓好森林防火宣传教育，营造全民防火氛围。继续使用村村响，挂横幅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竖立防火警示标牌进行宣传；组织开展现场宣传咨询活动，扩大森林防火教育的影响力，营造浓厚的全民防火氛围，全面提高对我镇人民群众森林防火的宣传力度。

（二）切实抓好防火预防工作。做到思想上警钟长鸣，措施上常抓不懈，主要做好以下工作：一是抓好防火监测；二是对重点地区的公路两侧活动频繁地带的林下可燃物进行清除；三是抓好扑火队伍的建设。

（三）抓好业务培训工作。为不断适应新形势下森林防火工作的需要，适时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各种业务培训。同时对村干部、护林员、扑火队员等进行一次全面的森林防火基础知识培训，不断提高森林防火人员的思想和业务素质。

清明节防火工作方案篇十八

今年3月31是第xx个全国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同时，4月5日又是清明节。根据上级要求，学校拟集中进行一轮安全教育。活动方案如下：

通过一系列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活动，使学生在参与活动的过程中，强化安全意识，提高安全素养，掌握安全知识，提高自护自救能力，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学校各项安全工作，进一步增强广大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应对突发事件能力。

3月31日——4月4日（一周）

“强化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素养”。

1. 举行一次启动仪式。3月31日，全校举行“安全教育日暨清明节前安全教育活动启动仪式”。校园国旗下演讲、张贴标语营造良好的宣传教育氛围。倡议学生家长配合学校共同做好学生安全教育工作。

2、各班级开展一次安全教育主题班会（周二下午），有重点地组织收看一次森林火灾教育警示片，确保学生受教育率达到100%，使学生知道火灾的危险性、知道如何报警、如何自救。同时还要做好交通安全教育、校外活动安全教育、预防传染病教育、遵守社会公德教育等，真正做到安全知识入脑入心，进一步提高学生的安全意识。学生撰写教育心得体会，四年级择优上交学校50份。

3、本周双休日（3.29、3.30），结合安全教育日的主题，学生办一期安全教育日手抄报，五年级择优上交50份。1——3年级学生每人制作一个小书签，写上安全警示语，每级部择优上交10个，其余的让学生自己留用。

4、修改完善应急疏散演练方案。在前段时间已组织应急疏散演练的基础上，总结经验，完善演练方案，落实人员和责任，确保演练活动安全、有效。要教育每一名学生都熟记疏散路线，在遇到紧急情况时能够安全、快速撤离。

5、结合上级森林防火的要求，下发《森林防火工作致家长的一封信》，要求家长认真学习并签名，确保生命财产安全，学校统一收回保存。

6、结合即将到来的清明节假期，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集中教育，签订《安全公约》。

7、开展一次校园安全大排查。

1、加强领导，牢固树立学校安全工作“预防在前，教育先行”意识，切实加强安全教育日活动的组织领导，努力将活动落到实处。学校成立以由恩平校长为组长，领导班子成员及级部主任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次活动的组织领导。

2、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通过安全防范训练和安全教育系列活动，不断提高师生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

3、学校结合“安全教育日”活动，加强自查自纠，再次对学校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预防校园安全事故，做到有检查、有记录、有落实整改的措施。